

敬啟者：

意見書

本會對於都市固體廢物收費安排有以下意見：

1. 本會反對政府動輒以「污者自付」的名義徵費，「寓禁於徵」不單是消極的手段，無助減少製造垃圾，更加沒法確保效益。
2. 本會期望當局設立有遠見及有配套的環保政策，以最少的錢，達致最高的環保效益，而有效的配套措施對減少廢物尤其重要，當局應該先集中規劃及發展有關措施，方便市民於日常生活實踐減少垃圾的原則。
3. 本會認為，差餉有一部分的費用已經包括垃圾處理費，如果當局要增設垃圾費，就必須先減差餉，避免雙重收費。
4. 本會認為，做好教育及宣傳，推廣減廢，有事半功倍的作用，並且同意為廢物產生者提供更多誘因，鼓勵他們減廢，包括在棄置的廢物低於某個水平時，可不用付費或可獲得某種形式的嘉許或獎勵。
5. 業界擔心，魔鬼在細節，故任何強制計劃實施前必須清楚交待細節，避免加重業界的負擔，尤其是中小企面對近年接踵而來的新法規已經不勝負荷，在制定任何措施前必須顧及中小企的承擔能力及運作困難，避免進一步削弱它們的競爭力。

敬希垂注！

此致

現代管理(飲食)專業協會

2017年5月29日